

灵丘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 (2021-2035年) 公示稿

灵丘县自然资源局
2025年12月

前言

为了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积极稳妥推进土地整治、生态的精神，促进耕地保护和节约集约用地，推进新农村建设和城乡统筹发展，我县组织编制了《灵丘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 - 2035 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范围为灵丘县域内全部国土空间，总面积2731.68平方公里。规划基期年为 2020年，规划期 2021-2035年，其中近期2021-2025 年，中远期2026-2035年。

《规划》是县级国土空间规划的重要专项规划，是灵丘县今后一段时期内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的指导性规划，是编制和实施生态修复相关规划和方案的依据。

目录

01

现状与形势

02

总体要求

03

修复布局

04

实施安排

05

效益分析

06

保障机制

01

现状与形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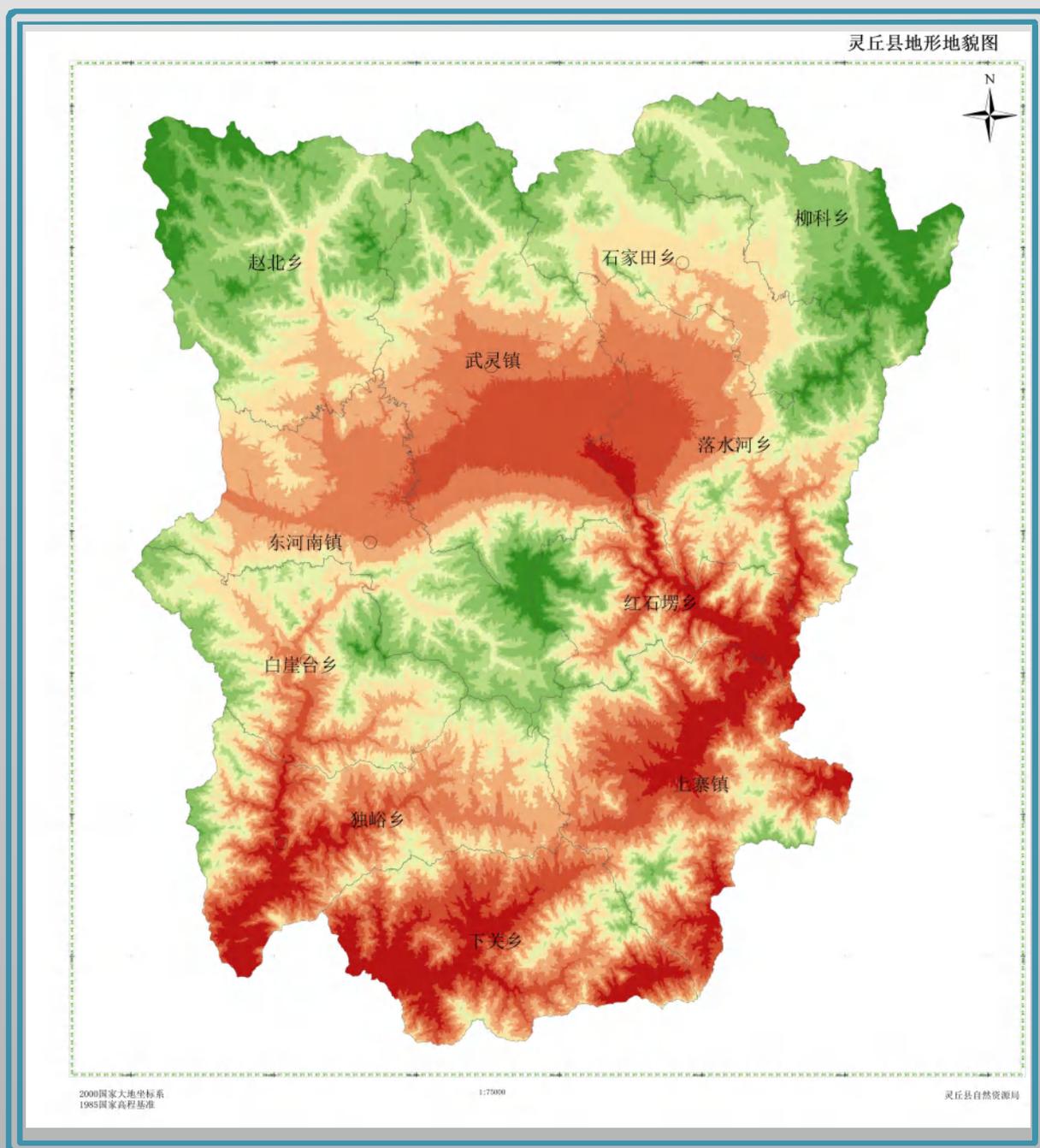
- 自然地理和生态现状
 - 生态修复成效
 - 主要生态问题
 - 机遇与挑战
-



自然地理

Ø 东部为太行山脉之展，南部为五台山脉的延续，西部为恒山山脉的延伸。基本地貌由三部分构成，其中85.5%属土石山区，8%属丘陵，6.5%属平川。

Ø 山川与盆地交错、灵丘盆地总体地势西北高，东南低，盆地边缘走向北西或近南北的冲沟发育，沟谷以“V”型或“U”型河谷为主。





生态现状

生态现状

1

生态本底脆弱，人均水资源较少

灵丘县自然地理特点是山多、坡多、沟多，素有“九分山水一分田”之说，河流丰水年较大、旱年较小，变化幅度较大。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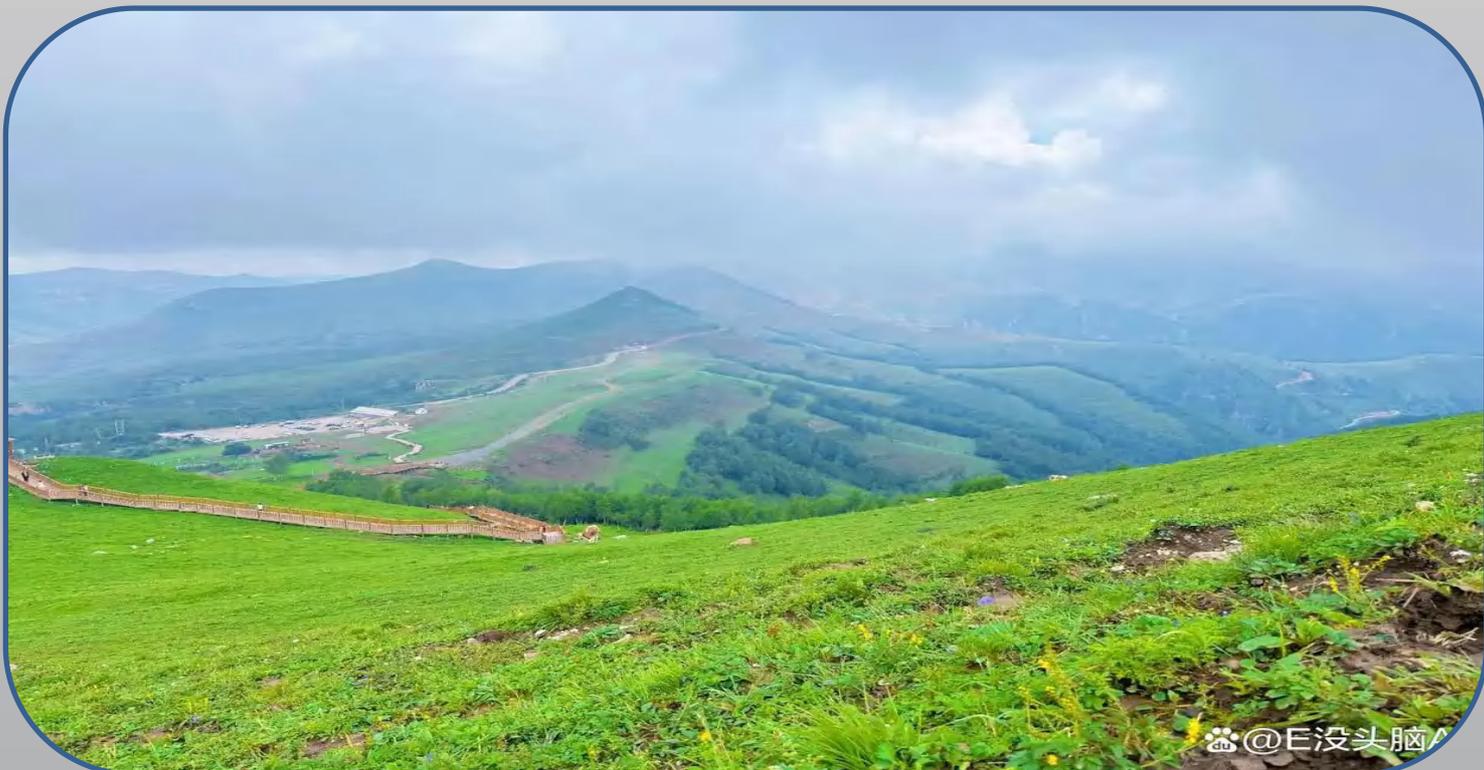
历史遗留矿山分布较多

灵丘县历史遗留矿山较多，造成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如水源涵养、防风固沙等重要生态功能的降低，坡度高的区域，容易加剧水土流失的生态问题。

3

林草资源占比大，生物多样性丰富多彩

灵丘县有丰富的牧坡草场和森林植被，拥有类型丰富的动植物资源，全域植物种类繁多，据统计约有 47 科 375 种，分布有兽类、鸟类、两栖类、鱼类、昆虫类等丰富的野生动物。





生态修复成效



矿山生态修复治理成效显著

深入开展矿山生态修复治理，积极申报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治理项目，矿山地质破坏得到了有效遏制，生态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

京津风沙源治理成果显著

森林覆盖率大幅提高，森林规模集中连片雏形初现，建成了以平型关森林公园、北泉森林公园、空中草原等一批规模造林工程。



水土流失治理成效显著

实施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提高了土壤蓄水育肥涵养能力，为保持土壤肥力、防止耕地贫瘠化、稳定农作物生长环境奠定了基础。

水生态保护效果显著

县政府高度重视水生态保护，唐河干流治理，大沙河及其支流进行治疗。水生态资源得到有效保护。





主要生态问题

01

林草结构需要优化，水源涵养能力有待提高

02

河湖湿地生态受损，水生态环境保护形势严峻

03

耕地质量不高

04

土地集约化利用效率低

05

水土流失问题较为严重

06

历史遗留废弃矿山问题亟须整治



机遇

面临机遇

1.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生态修复事业奠定理论基础
2. 国家宏观政策支持及社会经济发展需求为生态修复项目实施提供有利的条件
3. 生态需求的提升为生态修复提供强劲动力
4. 践行“双碳目标”为新时代生态修复赋予新使命新要求





挑战

1 生态修复压力较大

灵丘县地貌类型复杂，结构多样。提升灵丘县林草、河湖、湿地的生态系统质量、水环境质量的需求迫在眉睫。



2 地质环境条件复杂，对生态环境提出了更高要求

天然植被减少，水土流失加剧，加之自然灾害频发，导致土地生态环境脆弱，对生态环境提出了更高要求



3 能矿空间与生态空间高度重叠

随着保障国家能源供给的需要，能源的进一步开采将会对生态系统要素循环与保护修复提出更大挑战。



02

总体要求

- 指导思想
 - 基本原则
 - 规划目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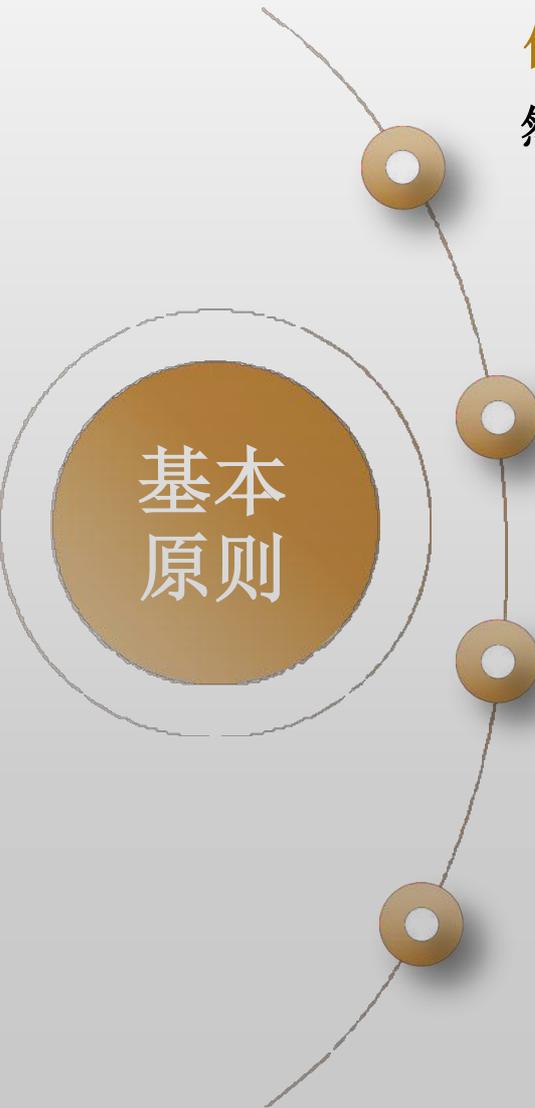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为根本遵循，坚决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按照省委、省政府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以统筹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为主线，以系统解决核心生态问题为导向，以灵丘县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生态、农业、城镇空间为对象，围绕灵丘县发展定位，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等全要素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构建空间格局优化、生态功能稳定和生态产品优质的生态安全格局。





基本原则



基本原则

保护优先，节约适度 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遵循自然生态系统演替规律。

因地制宜，分区施策 立足灵丘县域自然地理格局、生态系统状况和主体功能分区，准确识别突出生态问题，科学预判主要生态风险。。

统筹谋划，系统修复 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理念，统筹考虑自然生态系统各要素与农田、城市人工生态系统之间的协同性。

科技引领，创新机制 加强科技支撑和国际交流，对生态修复关键领域和技术问题进行系统研究。充分借鉴国际先进技术和体制机制建设经验。

近期目标

筑牢粮食安全底线，严守生态安全底线，开展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治理，严格保护水域空间范围，加强森林草地湿地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体系基本建立，县域生态安全格局初步建立，全县生态环境有效改善。

远期目标

“一廊两屏、两区多点、蓝绿交织”生态保护格局全面建成，山水林田湖草沙矿得到全面系统保护，全县森林、草原、河湖、湿地等自然生态系统状况实现根本好转，县域生态安全格局全面建立，全县生态环境全面改善。。

03

修复布局

- 总体布局
 - 生态修复分区
 - 重点区域
-



总体布局

构建“一廊两屏、两区多点、蓝绿交织”的生态保护修复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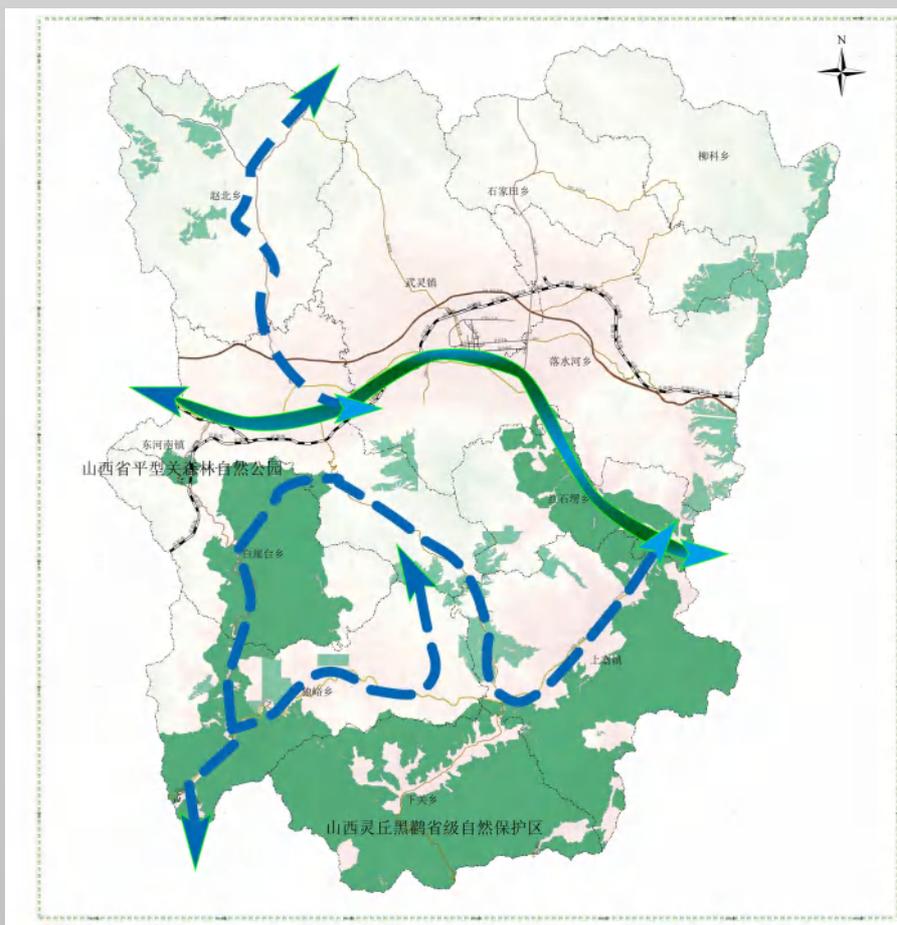
一廊： 大清河生态廊道唐河段

两屏： 北部恒山南缘生态屏障和南部五台山—太行山北缘生态屏障

两区： 北部水土保持生态功能区和南部生物多样性生态功能区

多点： 山西灵丘黑鹳省级自然保护区、空中草原风景区、桃花山天然溶洞、平型关森林公园等生态节点

蓝绿交织： 依托主要常流河赵北河、华山河、大东河、上寨河等水系，构建蓝绿交织的区域生态网络体系





生态修复分区



北部矿山治理与水土保持生态修复区该区域生态修复应以矿山治理为重点，提高土地复垦率，并注重与周边自然山水格局相协调，发挥生态功能。



中部农业整治和复垦区该区域土地整治以高标准农田建设为重点，并注重其绿色建筑质量。加强农业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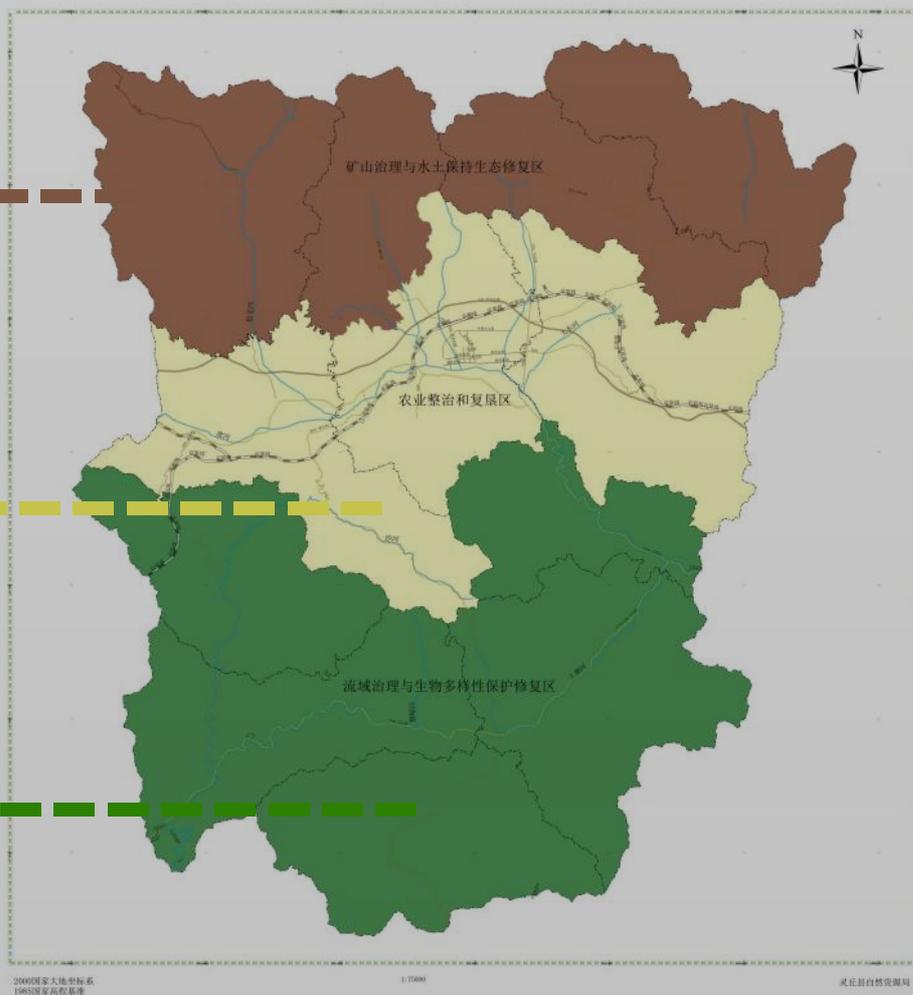


南部流域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修复区该区域应以唐河、沙河流域治理为重点，加强河道保护，同时适度进行封山育林，加强植树造林，提高森林水源涵养能力，严格落实以黑鹳自然保护区与水资源保护区为主的县域自然保护地。

北部矿山治理与水土保持生态修复区

中部农业整治和复垦区

南部流域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修复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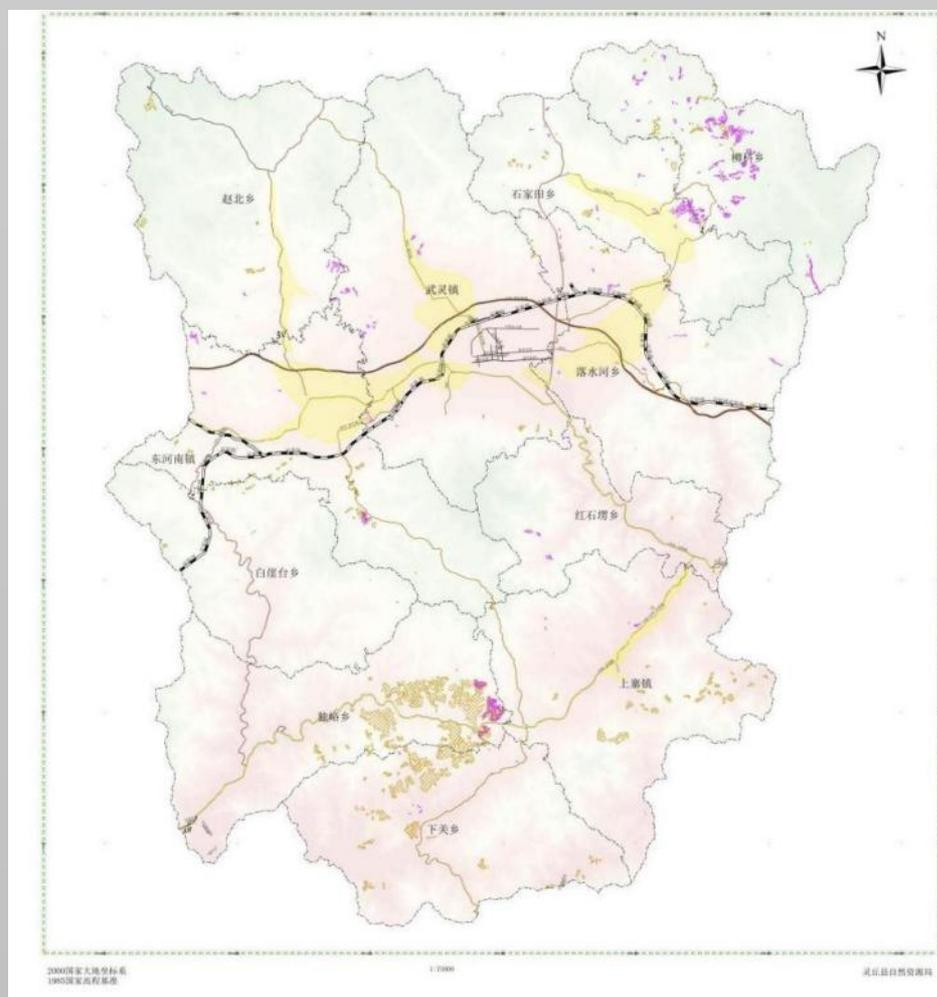




重点区域

土地综合整治重点区域

土地综合整治区域细分为农用地整治重点区、工矿建设用地整治重点区、宜耕后备资源开发重点区。农用地整治重点区域是以开展农用地整治增加耕地面积和提高耕地质量、建设高标准农田为主的区域。适时适度开发耕地后备资源，在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的前提下补充有效耕地面积，禁止毁林开垦。开展矿区土地复垦，配合矿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实现生态环境向良性方向发展。





重点区域

河道整治重点区域

该区域主攻方向为修复河流岸坡，疏浚整治河道，提升河流水库水利工程的防洪标准；加强河道水环境治理，改善河道水生态环境，沟通水系连通的生态网络。重点开展水生态综合建设和生态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水土保持及水源涵养功能提升建设。





重点区域

城头会泉域及湿地保护重点区域

推进灵丘县城头会泉域重点保护区建设，重点加强城头会泉域保护建设，一方面增加河湖连通及平型关森林湿地公园补水，另一方面实施水体水质保护、野生动植物栖息地保护等湿地保护与恢复工程，保护湿地生物多样性，修复被干扰破坏的湿地生境，逐步形成健康稳定的湿地生态系统。





重点区域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重点区域

该区域开展小流域水土保持治理，减缓洪水冲刷强度，减轻水土流失，实现水土资源可持续利用。该区域以水土流失治理和森林生态系统恢复为主攻方向。以现有林地保护为主，破损山体进行草地复绿。加大荒山荒沟绿化力度，完善区域水土保持林结构，充分治理水土流失，提高区域生态环境承载力。





重点区域

草原生态保护修复治理重点区域

该区域实施草原质量精准提升工程，优化林分结构，全面提升草原生态功能。通过长城沿线荒山绿化，以节点治理为主，分段实施，大规模营造灌草混交，形成乔灌草相结合的绿色屏障，增加草原覆盖率，营建绿色文化长廊。注重水土流失预防与治理、水资源管理、防风固沙、矿山生态修复等建设。加大沙化土地治理力度，恢复草原植被，提高生态系统质量。





重点区域

城镇空间生态修复重点区域

该区域重点实施城镇绿化建设。控制农业面源污染源，保护重点流域、湿地生态系统，显著改善农村水环境质量。优化农业生产布局，推动公园绿地建设，构建绿色城市景观，推进人居环境有力提升，建设美丽灵丘。



04

实施安排

- 生态空间修复
 - 农业空间修复
 - 城镇空间修复
 - 重点工程
-



生态空间修复

1 推进矿山生态修复

➤ 实施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加强推进露天生产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作，推进绿色矿山建设。

2 推进林草空间生态修复

➤ 推进太行山环京津冀生态屏障建设，推进恒山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生态屏障建设，围绕灵丘文化旅游板块，充分利用自然资源禀赋，以空中草原景观为突破口，主要打造“古、绿、红”旅游。

3 加强水生态环境修复

➤ 大力实施以唐河为重点的生态修复治理工程，实行湿地面积总量管控，加快推进灵丘县清洁性小流域项目、灵丘县城头会泉域及湿地保护工程的建设。

4 加强水土保持生态建设

➤ 开展以生态建设为主、以小流域为单元的山水田林路综合治理，合理配置工程、植物、耕作等措施，形成综合治理体系。





农业空间修复

1



农业空间冲突协调

2



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

3



建立补充耕地后备资源储备库

4



推进优质耕地恢复

5



推进建设用地复垦

6



提升耕地质量

7



改善耕地生态环境



城镇空间修复

构建完整城镇生态网络格局

充分利用城镇拆违腾退地、边角地、废弃地、闲置地以及道路两旁等绿化空间，采用见缝插绿和垂直绿化方式，优化街区生态，拓展城镇绿色生态空间。

强化安全绿色生态宜居城镇

优化绿地系统布局，规划形成蓝绿开敞空间结构，促进蓝绿空间内外贯通。依托唐河及城市隔离绿地构筑生态内环，优化城区周边景观风貌。





重点工程

> 土地综合整治重点区域

耕地后备资源开发

高标准农田建设

低效农村建设用地复垦

废弃采矿用地复垦

大同市灵丘县农用地点位超标区域治理与修复项目

农用地面源污染及重金属污染工业用地土壤修复

山西省太行山西北缘京津冀水源涵养区灵丘段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

> 河道整治重点区域

唐河上游流域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地下水超采区生态修复工程

唐河(王庄堡-西会段)河道治理工程

沙河干流及其支流河道整治工程

南水芦断面水质提升湿地工程

大东河、下关河、赵北河灵丘县段河道治理工程

灵丘县赵北河古之河村至燕家湾村段防洪能力提升工程

红石墁乡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区龙渠沟社区以工代赈河道综合治理工程

灵丘县泽水河、冉庄河、独峪河山洪沟道治理工程



重点工程

> 城头会泉域及湿地保护重点区域

灵丘县城头会泉保护与修复项目
城头会泉域环境整治与生态保护工程

>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重点区域

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
三北防护林工程
环京津冀生态安全屏障建设工程
退化林修复工程
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荒漠化治理水利水保项目
清洁性小流域
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京津风沙源治理二期工程2020-2021年林业建设项目
2021年环京津冀生态安全屏障建设工程
重点区域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荒漠化治理)



重点工程

> 草原生态保护修复治理重点区域

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 城镇空间生态修复重点区域

灵丘县巍山工业园区绿化及附属工程

荣乌高速(大同段)沿线生态廊道



05

效益分析

- 生态效益
 - 经济效益
 - 社会效益
 - 环境影响评价
-



效益分析



生态效益

规划实施完成后，将在防风固沙、涵养水源、提高植被覆盖率、生物多样性保护、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提升整体生态服务功能等方面取得显著的生态效益，有效提升其京津冀水源涵养地及三北防护林组成的重要作用，成为拱卫京津冀乃至华北局域生态安全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屏障。



经济效益

规划实施完成后，推动经济发展，改善投资环境。生态修复工程的实施，生态产品供给持续增加，生态产业蓬勃发展，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国土空间格局明显优化，产业结构转型升级，都将持续增加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效益。改善生态质量，助力生态旅游。



社会效益

通过实施生态修复规划，全面提升灵丘县生态环境质量，为居民营造优美舒适的居住环境，提升了城市整体形象，促进经济发展。促进城乡统筹发展，改善居民生产生活水平和人居环境，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发展、资源永续利用和经济高质量发展，实现可观的社会效益。



环境影响评价

对环境的有利影响

有助于区域环境质量产生了显著的积极影响，主要体现在水环境质量提升、生态系统功能恢复及土地利用结构优化三大领域。



对环境的不利影响

生态修复工程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扬尘、噪声、固体废物、水土流失等将不可避免地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不利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严格总量管控，综合根据施工区地质条件，采取工程措施、生物措施、技术措施，减少施工区废渣、废水、噪声、粉尘和扬尘排放，提高工程施工设计水平，在施工前要对水土流失防治措施进行有效的评估，设计上需要根据工程的整体规模统筹规划水保方案。

06

保障机制

- 加强组织领导
 - 建立政策体系
 - 强化资金保障
 - 加强科技支撑
 - 鼓励公众参与
-



保障机制

加强组织领导

- | 加强规划实施的组织领导
- | 健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组织机制
- | 建立规划实施监管机制

- | 健全政策机制
- | 加强财政投入
- | 完善补偿标准体系

建立政策体系

强化资金保障

- | 鼓励各地统筹多层次、多领域资金集中开展国省规划确定的生态保护修复重大工程建设，形成资金投入合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 | 加强理论方法与标准的建立
- | 构建一套兼具科学性和体系性理论体系
- | 构建技术创新体系

加强科技支撑

鼓励公众参与

- | 完善动态监测体系
- | 开展生态价值评估
- | 强化规划实施评估
- | 完善生态保护修复公众参与机制
- | 构建多层次合作交流平台
- | 开展多形式宣传教育